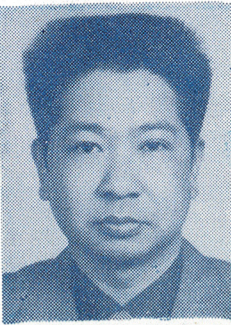



實行三民主義、鞏固憲政基礎

臺北縣新店市江陵里第二屆里長選舉公報

臺灣省臺北縣選舉委員會 編印

臺北縣新店市第二屆里長選舉，訂於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動員戡亂時期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五十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報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左：

次號	相片	姓名	年齡	性別	本籍	黨籍	職業	住址	學歷	政見
2		張 德 松	44	男	台北縣	國民黨	農	新店市江陵里第十、十二號	一、文山中學初中畢業。 二、新店鎮江陵里第十、十一屆里長。	一、服從政府領導，建設地方。 二、全心全意為民服務。 三、建議提高農民福利，照顧貧困。 四、加強鄰里活動，推行守望相助。
1		劉 新 元	43	男	台灣省台北縣	無	商	台北縣新店市建國路七二號	台北縣立大豐國校畢業。	新元世居本里，深切瞭解里民需要，願犧牲奉獻，一心為里民服務，做到「說大家想說的話」，「做大家想做的事」，謹提出政見如左： 一、深入民衆，探求疾苦，改善環境衛生，提高里民生活水準。 二、敦睦鄰里，解決排水問題，改善環境衛生，提高里民生活水準。 三、爭取建設道路，中正路、民權路設置紅綠燈，確保里民交通安全。 四、爭取各巷道鋪設柏油路面，增設路燈等地方建設。 五、敦睦親鄰，開辦放油路、商業區或住宅區，工業區變更更為住宅區。 六、爭取在本里規畫興建市場，以繁榮地方。 七、舉辦睦鄰各項活動，救助貧困民衆。 八、敦促革新政風，提高行政效率，做到親民、便民，利民愛民政策。

投票時間為中華民國七十一年六月十二日(星期六)上午八時起至下午五時止。
選舉人應注意事項及投票地點請參閱本市市民代表選舉公報。

選票之顏色區分：一、市民代表的選票為白色。
二、里長的選票為淺黃色。

遵守選舉法令、宏揚法治精神